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闽卫科教函〔2022〕281号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做好2022年度 临床类别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结业综合考核 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卫健委、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省立医院、省级机关医院，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第一医院，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人民医院、第二人民医院，联勤保障部队第九〇九医院、第九一〇医院，福建中医药大学，莆田学院临床医学院，省全科医学培训中心：

根据国家卫健委和我省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结业考核有关工作要求，省卫健委定于2022年4-5月组织开展福建省临床类别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结业考核工作。现将考核报名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核科目及时间地点

结业考核分为专业理论考试和临床实践技能考核。

（一）专业理论考试。采取人机对话考试方式进行，为全国统考，委托省卫生健康人才服务与对外交流合作中心具体负责考务工作，考试时间：2022年5月21日，具体地点见准考证。

（二）临床实践技能考核。包括病例分析、病历书写、辅助

检查判读、基本技能操作等项目。委托省全科医学培训中心（以下简称“全科中心”）负责组织实施，考试时间拟定 2022 年 4 - 5 月，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二、报名对象

（一）2020 - 2022 年结束轮转完成培训规定年限（结束轮转时间应为 2022 年 12 月前）、集中理论培训阶段考试和培训过程考核合格的福建省临床类别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对象（以下简称“第一类培训对象”）。

（二）培训轮转结束并过程考核合格、未通过相应公共科目考试的 2015 年及之前参加“为乡镇卫生院培养 500 名临床医师”和“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培训期限为 2 年）项目培训对象（以下简称“第二类培训对象”）。此类培训对象均须报名专业理论考试和临床实践技能考核两门科目，如未通过本次两门科目考核，再次申请结业考核，需重新参加相应培训，培训相关费用由个人承担。

三、报名流程

（一）网上报名

考生请于 2022 年 3 月 9 日 8:00 - 3 月 18 日 17:00 登录福建省助理全科培训系统 <https://fjz1qk.wsglw.net/Index.aspx>，（已在培训系统注册的培训对象从“培训学员入口”使用用户名、密码登录，进入“考试报名”模块；未在培训系统注册的考生从

系统首页点击“学员注册报名”按钮就行注册，注册完毕后使用用户名、密码登录进入“考试报名”模块)，如实完善学员信息并上传一张近期本人正面免冠 2 寸白底彩色证件照（与申请助理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照片必须一致，其余要求见报名系统），信息维护完成后在“学员报名”模块中进行报名。本次考试需要同时进行专业理论考试和临床实践能力考核两个科目网上报名（“第一类培训对象”补考人员只需报名未通过的科目），不收取考试费用，逾期不予补报。

（二）资格审核

3 月 9 - 25 日对考生进行网上资格审核。

第一类培训对象由各培训医院负责对本院培训基地培训对象报名资格进行审核，各培训医院必须充分评估培训对象能否如期完成培训轮转，如无法完成者，审核不予通过。审核通过者由省全科中心进行报名资格复审。

第二类培训对象由省卫健委科教处进行报名资格审核。

（三）准考证打印及发放

考生可于考核前 7 天登录福建省助理全科培训系统打印临床实践技能考核准考证；于 5 月 13 - 21 日通过姓名和证件编号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http://www.21wecan.com>）打印专业理论考试准考证。

四、疫情防控要求

为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考生须按照《2022年福建省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结业考核考生疫情防控须知》（详见附件）要求，自觉接受“福建健康码”验证和体温检测，分别提供专业理论考试和临床实践技能考核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结果）及《2022年福建省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结业考核考生健康申明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考试期间全程佩戴口罩，配合考场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考生须持准考证及有效身份证件方能进入结业考核考场。

五、成绩公布

结业考核考试单科考核结果3年（含考试当年）内有效（不含“第二类培训对象”），本年度不设补考。考生可在7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登录福建省助理全科培训系统或通过培训助理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管理部门查询考试结果。

六、注意事项

（一）请各设区市卫健委、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及时将本通知转发辖区内所有医疗卫生机构。

（二）考生提交的报考信息应当真实可靠，联系电话准确无误。如有错误，可能导致报名失败，责任自负。提供虚假报考信息者，一经查实，即取消考试资格。

（三）考试中出现违纪违规行为及处理办法，参照《医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处理规定》的有关精神执行。

（四）各培训基地负责通知本基地内以往参加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结业考试未通过的学员。

（五）考生应在电脑上进行网络登录报名，网络报名提交后应重新登录，确认报名状态显示为“报名信息已提交，等待审核”方为报名成功。因考生个人报名操作失误或使用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设备导致报名不成功或信息有误者，不予补报或更改信息。

（六）各培训基地必须对首次参加考核的培训对象能否如期完成培训轮转进行审核。由于请假、出科考核不合格等原因延长培训时间而无法在 2022 年 12 月前完成培训者，本年度不能报名参加结业考核。

结业考核结果公布后，未完成培训的学员必须于 2022 年 12 月前在培训基地完成剩余轮转并通过培训基地相关考核，方可申请《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合格证书》；逾期未完成轮转的，取消本次结业考核结果。

（七）根据《关于印发福建省全科医生培训实施方案的通知》，培训对象自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轮转结束当年起 3 年内未通过（含未参加）结业考核，如再次申请结业考核，需重新相关类型培训，培训相关费用由个人承担。

（八）考试期间如出现新冠肺炎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福建省卫健委将视情况调整或取消本次考试。

政策咨询电话：福建省全科医学培训中心 0591 - 83574579，
网络技术咨询电话：400 - 888 - 0052，0591 - 88502813。

附件：2022 年福建省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结业考核考生疫情防
控须知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 3 月 3 日

（此件主动公开）